

生态环境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南乐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下，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全年工作总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提质扩面。依法通过市局网站、公告栏等渠道，及时公开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重要政策文件等，内容覆盖主要业务领域。

二、平台渠道规范优化。强化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规范设置公开专栏。

三、依申请公开依法办理。畅通线上线下申请渠道，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四、监督保障持续强化。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工作考核，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监督。结合 12369、12345 环保举报平台受理各类举报件，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提升公开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1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进展，但对照上级工作要求和群众实际需求，仍存在明显差距。主要问题包括：

部分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不足，重视程度有待加强；信息更新的时效性不足，公开频率有待提；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常态化工作意识仍需锤炼；

针对以上不足，我局将从以下方面推进改进：

1. 深化思想与能力建设。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强化规范意识，筑牢工作基础。
2. 优化公开渠道效能。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的主阵地作用，提升信息发布的主动性和精准性，确保群众能及时获取权威信息。
3. 健全长效工作机制。以常态化、规范化为目标，完善信息公开的审核、更新与反馈机制，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